**附件**

**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整体支出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

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黄青发

项目负责人：陈智峰

日期：2022年12月14日

摘要

受韶关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组）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市发改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经综合评价，评价结果为85.96分，绩效等级为“良”。

2021年，市发改局整体收入合计9,770.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79.82万元，其他收入90.69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支出金额为9,679.82万元，财政拨款资金支出率为99.06%。

2021年市发改局基本完成了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双变”改革经验得到省委、省政府高度肯定，超额完成了重点项目投资，助推全市经济增长，整体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储备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市级成品粮代储点粮食储存规范性不足；二是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政府采购计划支出金额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一是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建议降低预算调整率，加强项目预算管理。二是完善储备粮管理体系。探索新型粮食储备合作机制，提高轮换补助金额，同时允许代储企业采取其他多种方式经营，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储备粮食不同品种的占比。三是结合部门工作实际，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能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

**目录**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_Toc3581)

[（一）部门概要 - 1 -](#_Toc32239)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 4 -](#_Toc6316)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 5 -](#_Toc18027)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7 -](#_Toc19006)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8 -](#_Toc17088)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8 -](#_Toc2997)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 9 -](#_Toc7706)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11 -](#_Toc20750)

[（四）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 15 -](#_Toc9205)

[三、评价结论 - 23 -](#_Toc10602)

[四、主要绩效 - 23 -](#_Toc6713)

[（一）落实“双变”改革，促进产城融合发展 - 23 -](#_Toc4401)

[（二）加大重点项目投资，助推全市经济增长 - 24 -](#_Toc10573)

[（三）加强节能预警调控，加快城市转型发展 - 24 -](#_Toc7777)

[五、存在问题 - 24 -](#_Toc10652)

[（一）政府采购计划前瞻性不足，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 24 -](#_Toc8314)

[（二）代储点粮权归属不清，储备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 25 -](#_Toc10847)

[（三）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待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能力有待提高 。- 26 -](#_Toc22690)

[六、相关建议 - 26 -](#_Toc25521)

[（一）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 26 -](#_Toc21486)

[（二）完善储备粮管理体系，提高储粮管理水平 - 26 -](#_Toc5678)

[（三）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能力 - 27 -](#_Toc246)

[附件1 - 29 -](#_Toc11444)

[附件2 - 34 -](#_Toc8998)

# 项目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要

### 1.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韶办发〔2021〕2号），市发改局下设办公室、综合规划科、人事科、农村经济科、产业发展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等20个科室，分别履行经济运行监测、促进有效投资、全社会节能工作、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管理等十九大项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表1-1部门主要职责**

| **序号** | **主要职责** |
| --- | --- |
| 1 |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范文件。 |
| 2 | 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 |
| 3 |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 |
| 4 | 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相关工作。 |
| 5 | 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 |
| 6 | 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 |
| 7 |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 |
| 8 | 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 |
| 9 |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
| 10 | 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和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 |
| 11 | 推进实施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 |
| 12 |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 |
| 13 | 拟订能源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 |
| 14 | 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有关工作。 |
| 15 | 指导监督全市能源安全保障工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全市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 |
| 16 | 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
| 17 | 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 |
| 18 | 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市县相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 |
| 19 |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 20 | 拟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建设和管理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组织开展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和应用管理。推进信用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工作。 |

### 2.纳入决算编制范围单位

纳入财政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市发改局本级和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韶关市价格认证中心（以下简称“市价格认证中心”，公益一类）。

### 3.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市发改局部门总人数为123人。其中，本级在职公务员65人，聘用人员13人，劳务派遣11人；市价格认证中心在编在职20人，聘用人员1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在职13人。

### 4.资产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市发改局资产总额为4,153,065.84元（详见表1-2），其中：固定资产净值3,064,552.41元，无形资产净值7.00元。

**表1-2资产情况简表**

| **名称** | **2020年12月31日** |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1年增减变动（元）** | **增减变动率（%）** |
| --- | --- | --- | --- | --- | --- | --- |
| **金额（元）** | **占比** | **金额（元）** | **占比** |
| **合计** | 90,718,728.43 | 100% | 4,153,065.84 | 100% | -86,565,662.59 | 95.42% |
| **固定资产原值** | 7,842,354.84 | 8.64% | 8,309,910.64 | - | 467,555.80 | 5.96% |
| **固定资产净值** | 4,167,012.77 | 4.59% | 3,064,552.41 | 73.79% | -1,102,460.36 | 26.46% |
| **无形资产原值** | 119,000.00 | 0.13% | 119,007.00 | - | 7.00 | 0.01% |
| **无形资产净值** | - | - | 7.00 | 0.0002% | 7.00 | - |
| **注：占比计算公式为：原值或净值/合计×100%。** | | | | | | |

### （1）资产变动分析

2021年，市发改局资产合计减少8,656.56万元，主要为原韶关市粮食局并入市发改局时的挂账资产，由原韶关市粮食局资产和粮食风险基金组成。

### （2）固定资产情况

市发改局固定资产原值830.99万元，累计折旧524.54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06.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中通用设备土地、房屋及构筑物占比60.26%。

**表1-3固定资产情况表**

| **资产类别** | **原值（元）** | **累计折旧** | **净值（元）** | **占比**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 | 8,309,914.64 | 5,245,358.23 | 3,064,556.41 | 100% |
|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3,712,080.57 | 1,865,458.69 | 1,846,621.88 | 60.26% |
| 通用设备 | 4,199,263.07 | 3,138,885.14 | 1,060,377.93 | 34.60% |
| 专用设备 | 1,200.00 | 1,200.00 | - | - |
|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 397,371.00 | 239,814.40 | 157,556.60 | 5.14% |

### （3）无形资产情况

市发改局无形资产原值11.9万元，累计摊销11.9万元，其中，服务器3.9万元，联想服务器5.8万元，SYMANTE备份软件2.2万元；无形资产净值为7元，为韶关市物价局并入市发改局后合并资产，没有资产原值，在录入资产报表时原值改为1，具体为房屋情况表中，启明路市物价局宿舍楼104房、西堤北路市物价局宿舍楼一、二楼、西堤北路市物价局宿舍楼304、启明路市物价局宿舍楼103房四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市发改局年度总体工作任务为：全市生产总值增长7%以上，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9%（工业增加值增长9%），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出口总额增长10%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研究与发展经费投入占GDP比重达到1.6%；全面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2021年，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安排216个项目，总投资1,67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25亿元。安排开展前期工作的预备项目247个，估算总投资1,691亿元。

### 2.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为完成《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相关研究、对2021年韶关市农林水利及产业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控制社会稳定风险、顺利通过省政府对韶关市的粮食安全责任考核等18项任务。具体实施内容如下表：

**表1-4 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主要实施内容** | **完成情况** | **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1 | 2021年度水利工程抢险物资储备项目 | 防御洪涝灾害，立足点或着眼点是防备、防治和防御。做好防汛物资储备，是防汛抗洪的重要物质保证，在防汛抗洪的紧急关头，对于确保抗洪抢险工作的顺进行，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夺取防汛抗洪的全面胜利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 完成 | 2021年度水利工程抢险物资验收实物数量、型号与市三防办下达2021年度水利工程抢险物资储备计划数量、型号一致，购置物资有产品检验报告，验收合格。 |
| 2 | 市级粮食风险基金（2021） | 为了保护农民种粮的积极性，确保粮食生产的稳定和发展，加强宏观调控，稳定粮食市场，确保粮食安全，防止价格大幅度波动，维护粮食流通秩序，确保粮食供应安全。 | 完成 | 由市财政局设立专户进行管理，拨付粮食承储单位承储市级储备粮发生贷款的利息、保管费、轮换费用等财政贴息或补助，弥补重大自然灾害造成的市级储备粮损失，保障全市粮食价格维持在相对稳定水平。保障市级储备粮9万吨、成品粮3040吨粮、食用油900吨的保管、轮换费用。 |
| 3 | 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 | 顺利通过省政府对韶关市的粮食安全责任考核，确保韶关市粮食安全保障各项工作，包括全市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市级储备粮油质量检验、全市军粮质量抽检、粮食应急网络建设及演练、粮食流通统计调查监测和粮食安全保障全员培训等工作落到实处。 | 完成 | 牵头组织全市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开展了市级储备粮油质量检验、全市军粮质量抽检、粮食质量检查、粮食安全演练、世界粮食日活动、军粮应急器材和保密电脑更新维护、粮食流通统计、调查、监测和应急网点维护等工作，全市建立了146个粮食应急网点，韶关市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获省政府办公厅通报表扬。 |
| 4 | 2021年能源发展专项工作经费（含市级节能专项工作经费） | 编制能源“十四五”专项规划，开展节能考核、节能监察业务工作，推进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全面宣传节能降耗，强化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评审工作。 | 完成 | 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完成初稿，正由相关专业机构进行初步核对。 |
| 5 | 重点项目前期经费 | 1、确保韶关机场顺利通航。2、南水水库供水工程顺利。3、争取厦昆高铁路韶关段、沪穗高铁韶关到赣州段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和“十四五”规划。4、厦昆高铁路韶关至龙川段“十四五”期间实现开工建设。 | 完成 | 1.韶关机场顺利通航。  2.南水水库供水工程顺利推进，完成南水水库供水工程建设。  3.浈江区赣韶铁路征拆款按时完成支付。  4.形成《韶关站高铁枢纽规划研究》。 |
| 6 | 韶关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宣传费 | 贯彻落实《韶关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规划》，全面推进韶关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工作，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 | 完成 | 在经济日报、科技日报、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媒体上刊登韶关产业转型升级有关报道共22篇。 |
| 7 | 韶关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评估评审费（2021） | 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的通知》和国家发改委有关通知精神，加快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 | 完成 | 2020年度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评估获得“优秀”等次。 |
| 8 | 2021年度编制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工作经费 | 完成《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相关研究和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 完成 |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韶府〔2021〕7号） |
| 9 | 2021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概算第三方评审服务费用 | 对2021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概算委托第三方进行评审，进一步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科学性和合理性，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成本。 | 完成 | 1.完成粤北人民医院医疗中心建设项目、韶关开放大学综合教学楼项目等9个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完成北江右岸（百旺大桥段）排口截污工程、韶关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升级改造项目等9个项目的概算审查。  3.完成韶关东郊客运枢纽中心站工程项目概算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
| 10 | 韶关市市级冻猪肉储备费用（2021） | 有效应对非洲猪瘟疫情，落实省最低收储量指标任务，确保韶关市生猪市场保供稳价。 | 完成 | 按相关工作要求每季度进行巡查，确保冻猪肉储备稳定。 |
| 11 | 物价管理工作经费（2021） | 保障韶关市价格管理、成本监审（含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参与的定价成本专项审计）和价格听证等物价管理顺利开展。 | 完成 | 1.完成韶关市区自来水供水和管道燃气定价成本专项审计。  2.完成韶关市校外培训机构成本调查专项审计。 |
| 12 | 市信息化“三期日贷”还贷（2021） | 利用三期日贷建成了市信息中心局域网，并与省政府信息网联通，同时为市党政班子领导实现办公自动化安装了电脑，利用DDN专线提供了上网服务。 | 完成 | 于2021年6月9日支付“三期日贷”本年待还款项6.5万元。 |
| 13 | 2021年韶关市市级救灾物资储备专项 | 实现物资常出常新，进一步提升市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能力，确保市级救灾物资高效调运，及时有效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 完成 | 2021年度市级救灾物资实物入库验收合格。 |
| 14 | 2020年韶关市农林水利及产业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服务费 | 对2021年韶关市农林水利及产业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控制社会稳定风险。 | 完成 | 完成北江水系（滃江翁源县）河段、武水乐昌市）河段、（武水浈江区）河段、（浈水南雄市）河段、（浈水始兴县）河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 15 | 2021年度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广东韶关）运行维护和等保测评等服务项目经费 | 保障信用信息平台和信用网站的持续、稳定、可靠安全地运行，有效支撑政务部门开展基于信息的监管、服务和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工作落地实施。 | 完成 | 按照广东省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的总体规范标准要求，结合韶关市实际情况，建立一套符合省标准、市要求的韶关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启动到开发完成，并完成系统部署、培训及验收后三年期的运维服务，建设周期为3个月。项目如期完成。 |
| 16 | 韶关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重点项目综合协调推进 | 提升韶关市重点项目管理服务水平。 | 完成 | 按时足额支付重点办11名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用，为韶关市重点项目管理服务水平提升提供保障。 |
| 17 | 物业押金 | 清算租户物业押金、全部予以归还。 | 完成 | 因原市粮食局物业租户未按规定时间申请退还押金，且部分租户无法取得联系，故部分押金尚未退还。2021年年底该部分押金已由市财政收回，待以后租户主动联系时，市发改局重新向市财政申请相关经费用于返还。 |
| 18 | 2021年三防物资仓库年度运行费用 | 落实应急调拨预案，确保物资处于正常状态、做好抢险救灾准备工作。 | 完成 | 市级三防抢险物资共有38大项、76小项，总有60多万件（个）物资，账面价值共计572万元，物资储存安全、数量准确、可用物资质量完好。 |

##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市发改局确定了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1年，计划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安排216个项目，总投资1,67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25亿元。安排开展前期工作的预备项目247个，估算总投资1,691亿元。

为进一步考核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市发改局从产出指标、效果指标、满意度指标三方面设定了考核的指标，指标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5 2021年市发改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及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 **本年度实际完成水平** |
| **产出指标** | 重点项目数 | 100.00% | 102.78% |
| 年度计划投资额 | 100.00% | 100.80% |
| 项目完成时效性% | 100.00% | 100.00% |
| 项目完成时效性% | 100.00% | 100.00% |
| 项目完成时效性% | 100.00% | 100.00%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 | 100.00% | 100.00% |
| 经济效益 | 100.00% | 100.00% |
| 可持续效益 | 100.00% | 100.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像满意度 | 100.00% |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 |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韶财预〔2021〕10号）、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 1.部门整体收入

2021年度，市发改局部门收入合计9,770.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79.82万元，其他收入90.69万元。

###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度，市发改局部门支出合计9,679.8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与单位指标金额9,770.52万元相比，财政拨款资金支出率为99.06%。按支出性质分类，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项目支出占比67.25%。

**表1-6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 **项目（按支出性质）** | **年初预算数**  **（万元）** | **调整预算数**  **（万元）** | **决算数**  **（万元）** | **占比** |
| --- | --- | --- | --- | --- |
| 一、基本支出 | 2,959.94 | 3,169.81 | 3,169.81 | 32.75% |
| 人员经费 | 2,772.32 | 2,992.07 | 2,992.07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87.62 | 177.74 | 177.74 | - |
| 二、项目支出 | 5,249.23 | 6,510.01 | 6,510.01 | 67.25%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 | - | - |
| 本年支出合计 | 8,209.17 | 9,679.82 | 9,679.82 | 100% |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韶关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公布的统计数据，市发改局本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较好，但部分工作任务未达预期目标，如固定资产投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增长率未达预期目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1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表**

| **序号** | **任务名称** | **完成情况** | **具体完成情况** |
| --- | --- | --- | --- |
| 1 | 全市生产总值增长7%以上，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9%（工业增加值增长9%），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7%。 | 部分完成（第二产业增加值未达标） | 2021年韶关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53.93亿元，比上年增长8.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15.33亿元、增长13.1%，第二产业增加值572.94亿元、增长8.9%，第三产业增加值765.67亿元、增长7.2%。 |
| 2 |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 | 未完成 |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2.2%。 |
| 3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 | 已完成 |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8.16亿元，比上年增长9.6%。 |
| 4 | 出口总额增长10%以上。 | 已完成 |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220.5亿元，比上年增长18.1%。 |
| 5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 | 未完成 | 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07亿元、比上年增长3.8%。 |
| 6 |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 | 未完成 | 全年韶关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0.2%。 |
| 7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 已完成 |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2.51%，比上年末上升0.06%。 |
| 8 |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 | 已完成 | 2021年韶关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53.93亿元，比上年增长8.6%。全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211元，比上年增长9.7%，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 |
| 9 | 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安排216个项目，年度计划投资325亿元。 | 已完成 | 2021年安排市重点项目222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366.49亿元。 |

##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包括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调整率、绩效目标覆盖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5个四级指标，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15分，得11分，得分率73.33%。具体分析如下：

1.预算编制规范性（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00%）

根据现场评价，市发改局预算编制规范性较强，预算分配基本与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相符，确保了市发改局本年度各项目的顺利开展。该指标不扣分。

2.预算调整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年初预算数为8,209.1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9,679.82万元，预算调整1,470.6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7.91%。由于预算调整项目均为2021年临时安排增加的项目，年初并无预算安排，该指标暂不扣分。

3.绩效目标覆盖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根据各项目的《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市发改局本年度共24个项目，均设置对应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达100%，详见表2-2。该指标不扣分。

4.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4分，得2分，得分率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未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细化绩效目标，如绩效目标中未体现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中提及的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体系、推进全市营商环境改革等内容。二是部分绩效指标值与实际差异较大，设置合理性有待商榷。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设置为10%，但2020年韶关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仅为2.8%，2021年实际完成值也仅为2.2%。该指标扣2分。

5.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分，得1分，得分率33.33%）

市发改局围绕绩效目标设置了相应的产出指标及预期目标，但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所设置效益指标无法体现部门履职效果。效益指标仅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指标，未对照年度工作计划细化个性化指标。二是效益指标计算方式不明确。效益指标目标值均设置为100%，但未明确计算方式。该指标扣2分。

##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指标反映预算执行过程中管理情况，包括部门预算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合规性等10个四级指标，预算执行情况方面指标分值35分，得30分，得分率85.71%。具体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支出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

根据《项目指标支付查询情况表》，本年度市发改局项目预算平均支出进度99.87%，具体情况见下表。该指标暂不扣分。

**表2-2 2021年市发改局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指标金额**  **（万元）** |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 **支出率** |
| --- | --- | --- | --- | --- |
| 1 | 2021年能源发展专项工作经费（含市级节能专项工作经费） | 23.5 | 23.5 | 100.00% |
| 2 | 2021年韶关市农林水利及产业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服务费用 | 25 | 16.2 | 64.80% |
| 3 | 粮食风险基金 | 4123 | 4123 | 100.00% |
| 4 | 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广东韶关）运行维护和等保测评等服务项目经费 | 54.8 | 53.68 | 97.96% |
| 5 | 市信息化“三期日贷”还贷（2021） | 6.5 | 5.33 | 82.00% |
| 6 |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技术和工程治理创新研讨会费用 | 0.19 | 0.19 | 100.00% |
| 7 | 韶关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宣传费用 | 14 | 14 | 100.00% |
| 8 | 韶关市碳达峰碳中和发展路径规划研究工作经费 | 90 | 90 | 100.00% |
| 9 | 韶关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重点项目综合协调推进（2021） | 100 | 99.84 | 99.84% |
| 10 |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 2.88 | 2.16 | 75.00% |
| 11 | 碳达峰碳中和“丹霞论坛”专项资金 | 61.42 | 61.42 | 100.00% |
| 12 | 物业押金 | 7.93 | 5.07 | 63.93% |
| 13 | 新能源产业韶关对接大会专项资金 | 55.68 | 55.68 | 100.00% |
| 14 | 宣传工作经费 | 30 | 30 | 100.00% |
| 15 | 中金岭南韶关冶炼厂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改革试点盘活存量土地专项资金奖励 | 27404 | 27404 | 100.00% |
| 16 | 重点项目前期经费（2021年） | 192.3 | 170.45 | 88.64% |
| 17 | 重点项目业务工作经费 | 60 | 54.3 | 90.50% |
| 合计 | | 32251.2 | 32208.82 | 99.87% |

2.结转结余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

2021年度，市发改局结转结余金额为90.7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01%≤10%，该指标不扣分。

3.政府采购合规性（分值4分，得4分，得分率100%）

根据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市发改局本年度政府采购过程基本能按相关规范执行，但本年度实际采购总金额为314.50万元，大于计划的93.5万元。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佐证材料，政府采购超出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新增2021年第二批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粤港澳大湾区枢纽节点项目)。综合考虑，该指标暂不扣分。

4.财务合规性（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100%）

市发改局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规范性较好，预算调整报批手续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不扣分。

5.预决算信息公开（分值2分，得1.5分，得分率75%）

市发改局的2021年预算信息公开时间为2021年3月1日，决算信息公开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对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预决算公开时间符合相关要求，公开内容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较规范。但存在预算公开信息不准确的情况，部门决算表中年初预算数为8,209.17万元，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预算数为7,808.01万元，相差401.16万元。该指标扣0.5分。

6.项目实施程序（分值4分，得4分，得分率100%）

本年度项目基本能按照相应的实施方案或管理制度等规定程序实施，重大经济事项实施前经过论证或调研，各项工作报批手续较完整。该指标不扣分。

7.项目监管（分值4分，得2分，得分率50%）

市发改局根据《规章制度政策汇编》的相关要求，对各项目开展检查、监督，并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但也存在检查、监督不到位的情况。如现场评价发现，韶关市杨鹏米业代储点不具备安全储粮的基本条件，该代储点无配备粮情检测的基本工具和测温测湿设备，无通风降温设施，无储粮防治虫、霉、鼠、雀等措施及用具，无专业技术人员。反映出监督落实成效有待加强。该指标扣2分。

8.资产管理安全性（分值4分，得2分，得分率50%）

经查阅资料、现场评价，市发改局在用资产保存基本完整，配置及使用基本符合相关规定，但未及时开展2021年度的固定资产盘点工作，且部分待报废资产存放在芙蓉园6栋103、104室，未及时报废，如下图所示。该指标扣2分。

|  |  |
| --- | --- |
| 97cb7a26eb993168be888d5f34bf2c0  图1 103室待报废资产 | 38209abc77d414f86fc9ee6da9521c8  图2 104室待报废资产 |

9.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资产卡片账》，已入账资产900项，其中828项为在用状态，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10.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4分，得3.5分，得分率87.5%）

市发改局办公室于2020年组织编制了本级单位的《规章制度政策汇编》，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但未见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上有待加强。该指标扣0.5分。

## （四）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该指标反映预算使用的效果情况，包括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完成成本合理性、重点工作完成率等14个四级指标，效益方面指标分值50分，得44.96分，得分率89.92%。具体分析如下：

1.公用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表》，市发改局本年度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177.74万元，市发改局对公用经费控制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表》，“三公”经费预算为29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22.10万元，市发改局对“三公”经费的控制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3.完成成本合理性（分值6分，得6分，得分率100%）

市发改局项目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该指标不扣分。

4.重点工作完成率（分值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

根据资料审查和现场评价，2021年度市发改局的18项重点工作均已完成，重点项目完成率为100%，详见表1-4。该指标不扣分。

5.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3分，得2.57分，得分率85.67%）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及资料审查，除“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没有开展满意度调查外，其余6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详见表1-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43分。

6.项目完成及时性（分值4分，得3.8分，得分率95%）

截至2021年12月，18个重点项目中，16个项目基本按时完成，“2021年度编制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工作经费”受疫情影响，调研工作开展受阻，导致规划编制进度滞后；“物业押金”因原市粮食局物业租户未按规定时间申请退还押金，部分押金尚未退还。综合考核，该指标扣0.2分。

7.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分值25分，得19.06分，得分率76.24%）

（1）重点项目推动经济增长情况（分值5分，得2.66分，得分率53.2%）

根据《韶关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年全市生产总值较上年增长8.6%＞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为2.2%＜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是工作计划目标设置偏高。年初制定计划时，市发改局结合上级部门的经济发展总体方针，设定了较高标准的完成目标，但受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2021年韶关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未达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34分。

（2）营商环境改善成效（分值4分，得3.6分，得分率90%）

2021年度市发改局通过推动各重点项目，在优化全市营商环境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一是营商硬环境排名上升。根据《2020年中国296个地级及以上城市营商环境报告》、《中国城市竞争力第19次报告》，韶关市营商硬环境排名从2020年的第195名上升至181名，城市营商环境稳中有进。二是市场主体对政务窗口服务满意度较高。评价组随机抽取20个曾在政府网站或政务服务窗口办理市发改局相关业务的市场主体进行电话回访，全部市场主体均对市发改局的整体服务水平表示满意。但根据《2021年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韶关市分报告》，韶关市与省内先进地区相比，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主要表现为目前韶关市政务服务大厅的服务窗口整合不到位，仍以部门联办窗口为主，导致群众在办事时需要多次“跑窗”；办事指引不够清晰，线上办事指南缺少办事场景，纸质办事指南公开不齐全，更新和补充不及时。综合考虑，该指标扣0.4分。

（3）规划保障水平（分值4分，得分3.8分，得分率95%）

经查阅资料，市发改局各项规划编制前瞻性、科学性基本达标，但个别规划目标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如2020、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分别为2.8%和2.2%，但年度工作计划中，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设置为10%，与韶关市实际情况差距较大。综合考虑，该指标扣0.2分。

（4）粮油、冻猪肉等物资储备完成质量（分值5分，得分2分，得分率40%）

2021年，韶关市市级粮油、冻猪肉等物资储备任务完成质量较好。粮仓储备粮轮换工作基本按年初计划完成，且粮食质量和卫生指标达到国家标准和省规定的要求；代储点粮食轮换目前粮食流通较快，存放的粮食不超过10天，未见粮食存放时间过长导致变质的情况；冻猪肉储备情况良好，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每季度按要求对冻猪肉储备企业开展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并督促储备企业及时完成整改。但现场评价发现，粮食储备工作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韶关市杨鹏米业代储点不具备安全储粮的基本条件，日常巡查未及时提出发现并督促整改。该代储点未配备粮情检测的基本工具和测温测湿设备，无通风降温设施，无储粮防治虫、霉、鼠、雀等措施及用具，无专业技术人员。同时，代储点存放成品粮的仓库同为商业门市部，为两层简易混凝土框架结构的砖房，粮堆严重超高，且紧靠墙壁，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如图3、4所示。

|  |  |
| --- | --- |
| 9a67f8d394a6895b54cc391901e2bf53_ | f9b7a9193534fca655667eb59d5be1c3_ |
| **图3、4 韶关市杨鹏米业粮食仓库图** | |

二是粮权归属不清晰。据杨鹏米业业主介绍，600吨成品粮（大米）政府仅有优先购买权，市级储备粮总量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

三是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粮储工作规范性不高，主要表现为：熏蒸作业方案备案登记表填写不规范，部分必填内容空缺，仅有负责人签名，无填表人；熏蒸作业资料缺少原始记录，如每次熏蒸的基本情况，包括：粮情、温湿度、虫害、全部参与人员（签名）、起止时间、施药后磷化氢浓度检测等；在原粮仓库内仅悬挂入库粮情资料牌，未挂粮仓管理员标志、未见保管期间（过程）粮情检查（包括水分、粮温、虫情等）、通风、熏蒸作业等资料；B2粮仓设施破损未及时维修，粮堆右侧位置存在仓房顶部往粮堆滴水现象；左侧墙壁前段上部有明显的渗水痕迹，如图所示。综合考虑，该指标扣3分。



**图5 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B2粮仓渗水墙壁**

（5）社会信用体系完善度（分值4分，得分4分，得分率100%）

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广东韶关）建设情况方面，平台运行稳定、功能基本完善，平台“双公示”数据归集功能完好，有效地支撑职能部门开展信用监管工作，为推动韶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经查阅资料及现场评价，2021年韶关市综合信用指数在全国261个地级市中排名较2020年有所上升，其中，2021年2月-2022年2月期间，信用状况监测排名平均值为176名，较2020年的第223名上升47名，排名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6 2021年韶关市综合信用指数排名变化情况**

综合考虑，该指标不扣分。

（6）价格监测和成本监审水平（分值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

根据《韶关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韶关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0.2%，低于目标值的3%。另一方面，根据2021年政府网站发布的《双周粮油市场价格监测报告》，价格监测数据发布及时、发布内容全面。

综合考虑，该指标不扣分。

8.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5分，得3.53分，得分率70.60%）

通过电子问卷方式共回收114份群众有效问卷。针对“Q9.您对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的整体满意情况是”一题，33名群众表示满意，占比为28.95%；48名群众表示比较满意，占比为42.11%，具体见下图。按照满意100%、比较满意80%、不太满意60%、不满意和不了解0%权重计算综合满意度，该指标得分3.53分。

**图7 公众对市发改局整体的满意度**

9.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该指标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相关材料，2021年，市发改局的工作得到上级部门肯定，多次获得省、市级表彰。按表彰一次加1分计算，满分为3分。该指标得3分。

# 三、评价结论

经自评材料审核和现场评价，结合预算编制、执行、使用效益三方面综合对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绩效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组认为：总体上，预算编制与部门职责相关，项目实施程序较规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较好，价格监测和成本监审水平较高，但也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二是储备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经综合评定：2021年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85.96**分，绩效等级为“**良**”。

**表3-1评价情况总表**

|  |  |  |  |
| --- | --- | --- | --- |
| **评价因素** | **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评价总得分 | 100.00 | 85.96 | 85.96% |
| 一、预算编制情况 | 15.00 | 11.00 | 73.33%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 35.00 | 30.00 | 85.71% |
| 三、资金使用效益 | 50.00 | 44.96 | 89.92% |

# 四、主要绩效

## （一）落实“双变”改革，促进产城融合发展

积极谋划实施“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改革，加快推动韶钢、韶冶从传统的生产型厂区向现代化园区转型，一体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促进产城融合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韶钢、韶冶、东阳光、凡口矿、丹冶等前两批“双变”试点企业共谋划项目84个，总投资165.8亿元，可盘活利用低效土地约1.2万亩，已盘活利用2564亩。

## （二）加大重点项目投资，助推全市经济增长

2021年，市发改局完成重点项目投资366.49亿元，为年度计划的111.34%，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2%，并在市委财经委的统一领导下，开展经济运行分析研判，通过举办新能源产业对接大会、碳达峰碳中和丹霞论坛，成功签署创建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区等9项协议，推动8个新能源产业项目落地建设，总投资额达600亿元。

## （三）加强节能预警调控，加快城市转型发展

为落实中央、省关于能耗双控的工作部署，组织制定了《2021年韶关市节能预警调控方案》《韶关市2021年有序用电实施方案》等实施方案，积极应对电力供应短缺问题，遵循“有保有压”原则开展有序用电，全力确保居民、农业、重要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用电，顺利完成省下达的全年能耗强度下降3.2%的任务。另一方面，通过争取2021年度生态补偿资金、资源枯竭城市一般转移支付资金及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中央预算内投资，共计21.15亿元，为全面推进韶关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工作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 五、存在问题

## （一）政府采购计划前瞻性不足，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一是预算调整率较高，2021年市发改局年初预算数为8,209.1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9,679.82万元，预算调整1,470.6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7.91%。二是政府采购计划前瞻性不足，年初政府采购计划关于审计、法律等服务的采购计划金额合计79.5万元，年末实际支出为303.64万元，超出计划金额224.14万元。

## （二）代储点粮权归属不清，储备粮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一是代储点粮权归属不清晰，根据现场评价了解及对照服务合同相关条款，在应急状态下，韶关市政府对杨鹏米业代储的600吨成品粮（大米）有绝对优先购买权，但没有明确粮权的归属，若将此指标如纳入市级储备粮总量，则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二是粮食储存规范性不足。代储点杨鹏米业不具备安全储粮的基本条件，无粮情检测的基本工具和测温测湿设备，无通风降温设施，无储粮防治虫、霉、鼠、雀等措施及用具，无专业技术人员，同时，存放成品粮的仓库同时是商业门市部，为两层简易混凝土框架结构的砖房，粮堆严重超高且紧靠墙壁，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市级粮仓方面，熏蒸作业管理不规范，资料缺少原始记录，如每次熏蒸的基本情况，包括：粮情、温湿度、虫害、全部参与人员（签名）、起止时间、施药后磷化氢浓度检测等内容，在巡查仓库时发现，B2仓库土木结构受损，发生漏水和墙壁渗水，均未及时维修。

## （三）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待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能力有待提高。

被评价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足，有待加强，主要体现在：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合理性有待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仅对固定资产投资设置年度目标，其余重点工作如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体系、推进“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改革试点、推进全市营商环境改革等均未体现。二是未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上有待加强。

# 六、相关建议

## （一）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一是降低预算调整率，将一些常态化的项目支出，根据往年项目实施情况并结合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合理确定工作量和相应的资金量，争取纳入年初预算。二是加强项目预算管理，在预算编制阶段，充分考虑次年工作开展过程中的特殊情况及可能遇到的变动因素，对于不必要实施的项目或者是上年度执行率较低的项目及时做出调整，合理安排年初预算。三是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在年初编制预算时，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严格控制出国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等“三公”经费支出，坚决取消低效无效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 （二）完善储备粮管理体系，提高储粮管理水平

一是探索新型粮食储备合作机制，提高轮换补助金额，同时允许代储企业采取其他多种方式经营，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储备粮食不同品种的占比。二是积极打造储粮信息化管理平台，加强储备粮轮换数据统计准确度，进一步提升储粮监管效能。三是加强储粮点巡查力度，建立科学的奖惩机制，将不合格的储粮情况及时反馈责任单位，并督促其及时整改，确保粮食储存安全。

## （三）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能力

一是结合部门自身实际，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和标准，细化、量化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建议在编报项目预算前，形成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审指南，明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编制要点、目标值如何确定。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通过预算编制布置培训会、组建工作交流群、第三方中介一对一现场辅导培训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各项目经办人的培训，提升各项目经办人绩效意识，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三是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规范、高效的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及工作计划编制的前置条件，将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挂钩，使预算绩效管理实现全过程的有效循环。

附件：1.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评价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1

**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 | | | | | | **评分标准** | **专家评分（第三方机构评分）** | **评分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四级指标** | |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 预算编制情况 | 15 | 预算编制 | 6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3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3 |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0.5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0.5分； 3.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0.5分； 4.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正确的，得0.5分； 5.预算编制较为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0.5分； 6.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0.5分。 | 3 | 部门预算编制规范性较强，预算分配基本与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相符，确保了市发改局本年度各项目的顺利开展。该指标不扣分。 |
|
|
|
|
|
| 预算调整率 | 3 | 预算调整率 | 3 | 预算调整=（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以上统计范围不包含增资、增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等预算编制支出因素。 | 3 |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年初预算数为8,209.1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9,679.82万元，预算调整1,470.6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7.91%。由于预算调整项目均为2021年临时安排增加的项目，年初并无预算安排，该指标暂不扣分。 |
|
|
| 目标设置 | 9 | 绩效目标覆盖率 | 2 | 绩效目标覆盖率 | 2 | 1.比率=100%的，得2分； 2.100%＞比率≥80%的，得1.5分； 3.80%＞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 2 | 根据各项目的《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市发改局本年度共24个项目，均设置对应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达100。该指标不扣分。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1.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2.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3.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4.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 2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符合实际，如绩效目标中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设置为10%，但2020年韶关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仅为2.8%。二是未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细化绩效目标，如绩效目标中未体现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中提及的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体系、推进“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改革试点、推进全市营商环境改革等内容。该指标扣2分。 |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1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无法量化的指标评分标准较为明确的，得1分； 3.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指标完成率高于150%的，扣1分； 对上述3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 1 | 一是所设置效益指标无法体现部门履职效果。效益指标仅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指标，未对照年度工作计划细化个性化指标，如年度工作计划中提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出口总额增长10%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等内容未在效益指标中体现。二是效益指标计算方式不明确。效益指标目标值均设置为100%，但并未明确计算方式。三是项目绩效目标可衡量性不足。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局限于描述项目实施情况。该指标扣2分。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35 | 资金管理 | 17 | 部门预算支出率 | 3 | 部门预算支出率 | 3 |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全年平均支出进度以2021年度机关绩效考核中支出进度为准。 | 3 | 根据《项目指标支付查询情况表》，本年度市发改局项目预算平均支出进度99.87%。该指标暂不扣分。 |
| 结转结余率 | 3 | 结转结余率 | 3 |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 3 | 2021年市发改局部门支出合计9,679.8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与单位指标金额9,770.52万元相比，财政拨款资金支出率为99.06%。结转结余率为0.01%≤10%，该指标不扣分。 |
|
|
|
|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4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4 | 1.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等于100%的，得2分；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的，本项不得分。 （1）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较为规范的，得2分；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等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办法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 4 | 根据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市发改局本年度政府采购过程基本能按相关规范执行，但实际采购金额为314.50万元，大于计划的93.5万元。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佐证材料，政府采购超出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新增2021年第二批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粤港澳大湾区枢纽节点项目)。综合考虑，该指标暂不扣分。 |
|
|
|
| 财务合规性 | 5 | 财务合规性 | 5 |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5.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印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扣1分。 | 5 | 市发改局资金管理、费用支出规范性较好，预算调整报批手续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不扣分。 |
|
|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2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2 |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1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1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 1.5 | 市发改局在2021年3月1日公开2021年预算，能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部门预决算公开时间及内容的要求，在市财政批复20日内公开部门预决算及报表，公开内容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但存在预算公开信息不准确的情况，部门决算表中年初预算数为8,209.17万元，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预算数为7,808.01万元，相差401.16万元，该指标扣0.5分。 |
|
|
|
|
|
|
|
|
|
|
| 项目管理 | 8 | 项目实施程序 | 4 | 项目实施程序 | 4 | 1.重点或新增项目前期开展了可行性研究或调研，论证较为充分的，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2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 4 | 本年度项目基本能按照相应的实施方案或管理制度等规定程序实施，重大经济事项实施前经过论证或调研，各项工作报批手续较完整。该指标不扣分。 |
|
| 项目监管 | 4 | 项目监管 | 4 | 1.部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2.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 2 | 对储备粮代储点存在监管不到位的情况，现场评价发现，韶关市杨鹏米业安全储粮的基本条件不达标。该指标扣2分。 |
|
| 资产管理 | 6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4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4 | 1.资产保存完整，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未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的，得1分； 2.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1分； 3.及时处置报废固定资产，资产处置规范，不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的，得1分； 4.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 2 | 现场评价发现，市发改局未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部分待报废资产存放在芙蓉园6栋103、104室。该指标扣2分。 |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2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2 |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分； 3.75%＞比率≥60%的，得0.5分； 4.比率＜60%的，得0分。 | 2 | 根据市发改局提供的《资产卡片账》，已入账资产900项，其中828项为在用状态，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
|
|
| 制度管理 | 4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1.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得1分； 2.部门对于重点项目、经常性项目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等制度的，得1分； 3.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的，得1分； 4.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1分。 | 3.5 | 市发改局办公室于2020年出台本级《规章制度政策汇编》，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但未见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该指标扣0.5分。 |
|
|
|
| 预算使用效益 | 50 | 经济性 | 1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2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2 |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表》，市发改局本年度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177.74万元，市发改局对公用经费控制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2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2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表》，“三公”经费预算为29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22.10万元，市发改局对“三公”经费的控制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 完成成本合理性 | 6 | 完成成本合理性 | 6 | 1.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如经过了三方询价或依据相关行业标准进行编制的，得3分； 2.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3分。 | 6 | 市发改局项目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该指标不扣分。 |
|
| 效率性 | 10 | 重点工作完成率 | 3 | 重点工作完成率 | 3 | 本项得分由单位自行评估实际得分，按照完成实际效果自评打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3 | 根据资料审查和现场评价，2021年度市发改局的18项重点工作均已完成，重点项目完成率为100%。该指标不扣分。 |
| 绩效目标完成率 | 3 | 绩效目标完成率 | 3 |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3。 | 2.57 |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及资料审查，除“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没有开展满意度调查外，其余6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43分。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4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4 |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4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4。 项目完成时间将参考年初部门预算项目的支出率进行评价。 | 3.8 | 截至2021年12月，18个重点项目中，16个项目基本按时完成，“2021年度编制韶关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工作经费”受疫情影响，调研工作开展受阻，导致规划编制进度滞后；“物业押金”因原市粮食局租户未及时来申请退押金，退还押金工作未完成。综合考核，该指标扣0.2分。 |
|
| 效果性 | 25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 25 | 重点项目推动经济增长情况 | 5 | 从以下两个维度衡量全市重点项目推动经济增长的情况： 1.2021年全市生产总值较上年增长≥7%，得2分；不足7%的，本项得分=实际增长率/7\*2分； 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10%，得分3分；不足10%的，本项得分=实际增长率/10\*3分。 | 2.66 | 根据《韶关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年全市生产总值较上年增长8.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为2.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34分。 |
|
|
| 营商环境改善成效 | 4 | 从以下三个维度衡量全市营商环境优化情况： 1.营商环境在全省排名提升，得1分；全省排名保持不变，得0.5分；下降不得分。 2.营商管理机制创新，具有对标先进地区、对标兄弟单位、对标超越自身的管理机制，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3.市场主体对营商环境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得分=满意度占比\*2分。 | 3.6 | 根据《2021年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韶关市分报告》，与省内先进地区相比，韶关市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该指标扣0.4分。 |
|
|
|
| 规划保障水平 | 4 | 从以下三个维度衡量规划编制管理能力： 1.规划编制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合理性，得1.5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2.规划落实到位，符合实际，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上充分发挥了规划引领作用，得1.5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3.相关规划设计编制完成及时，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 3.8 | 市发改局各项规划编制前瞻性、科学性基本达标，但合理性上存在不足，如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中，设定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10%与实际情况差距较大，参考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为2.8%。该指标扣0.2分。 |
|
|
|
| 粮油、冻猪肉等物资储备完成质量 | 5 | 从以下四个维度衡量是否高质量完成粮油、冻猪肉等物资储备任务： 1.储备粮油、冻猪肉质量达标，得1.5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2.仓储管理符合规范，得1.5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3.轮换管理符合规定，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4.粮油储备、轮换管理机制有创新，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 2 | 现场评价发现，杨鹏米业代储点不具备安全储粮的基本条件，无粮情检测的基本工具和测温测湿设备，无通风降温设施，无储粮防治虫、霉、鼠、雀等措施及用具，无专业技术人员。据业主介绍，目前粮食流通较快，存放的粮食不超过10天。但若出现特殊情况，如价格、疫情或其他原因造成粮食滞留时间较长，将直接影响粮食的质量变化，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该指标扣3分。 |
|
|
|
|
| 社会信用体系完善度 | 4 | 从以下四个维度衡量全市信用体系完善程度： 1.信用信息归集共享程度高，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2.运用信用信息推动营商环境大幅优化，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3.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落实到位，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4.城市信用综合排名明显提升，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 4 | 根据资料审查及现据资料审查及现场评价，2021年韶关市综合信用指数在全国261个地级市中排名较2020年有所上升，其中，2021年2月-2022年2月期间，信用状况监测排名平均值为176名，较2020年的第223名上升47名。该指标不扣分 |
|
|
|
|
| 价格监测和成本监审水平 | 3 | 从以下两个维度衡量价格监测和成本监审水平： 1.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目标值3%以内，完成目标得2分；否则每超出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价格监测数据发布及时、发布内容全面，得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 3 | 根据《韶关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韶关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0.2%，低于目标值的3%。另一方面，根据2021年政府网站发布的《双周粮油市场价格监测报告》，价格监测数据发布及时、发布内容全面。综合考虑，该指标不扣分。 |
|
|
| 公平性 | 5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 3.53 | 通过电子问卷方式共回收114份群众有效问卷。根据“Q9.您对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的整体满意情况是”一题，33名群众表示满意，占比为28.95%；48名群众表示比较满意，占比为42.11%，具体见下图。按照满意100%、比较满意80%、不太满意60%、不满意和不了解0%权重计算。该指标得分3.53分。 |
| 加减分项 |  |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或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 3 | 2021年，市发改局的工作得到上级部门肯定，多次获得省、市级表彰。按表彰一次加1分计算，满分为3分。该指标得3分。 |
|  |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  |  |
| 合计 | 100 | - | 100 |  |  | - | 100 | - | 85.96 |  |

附件2

**评价小组成员名单**

| **专家类别** | **姓名** | **职务/职称** | **本次评价中负责工作** |
| --- | --- | --- | --- |
| 项目总负责人 | 李炜 | 绩效评价师/会计（财务）管理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房地产经济师/房地产估价师/土地估价师 | 总体统筹、监督评价工作/审核工作方案/审核报告 |
| 项目负责人 | 陈智峰 | 项目经理/管理学硕士 | 统筹评价项目工作安排/负责与韶关市财政局、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日常联络/监督把控评价工作进度与质量/主导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 财务专家 | 刘津 | 项目总监/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 | 审核工作方案/参与现场调研/审核报告 |
| 行业专家 | 赖新权 | 广东省发改委原处长/正高级 | 审核绩效指标体系/初审项目材料/参与现场调研工作 |
| 行业专家 | 张新府 | 广东省粮食与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粮食工程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 审核绩效指标体系/初审项目材料/参与现场调研工作 |
| 项目实施  人员 | 陆美惠 | 评审工作人员 | 整理分类材料/参与现场调研/参与撰写评价工作总结报告 |
| 项目实施  人员 | 谭晓岚 | 评审工作人员 | 整理分类材料/参与现场调研/参与撰写评价工作总结报告 |